

2022 年度
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
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 （一）负责全区市场综合监督管理。
- （二）负责全区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
- （三）负责开展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
- （四）负责全区反垄断统一执法。
-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
- （六）负责全区质量管理。
- （七）负责全区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 （八）负责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和相关违法行为的查处工作。
- （九）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
- （十）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和相关违法行为的查处工作。
-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计量工作。
-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标准化工作。
-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检验检测工作，查处相关违法行为。
- （十四）贯彻实施国家、省、市统一的认证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 （十五）负责全区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检验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

（十六）负责全区知识产权监督管理和保护运用。

（十七）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八）负责促进全区非经济发展，指导、协调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的党建工作；指导区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工作。

（十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 6 个，包括：局办公室、人事财务科、食品流通科、餐饮科、药械科、政策法规科。另设有 1 个食品药品（化妆品）稽查大队和 6 个街道食药监管所。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35.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39.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3.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8.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7.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5.28	本年支出合计	58	658.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3.4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658.73	总计	26	658.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35.28	63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6.33	51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9	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99	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13.34	513.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457.66	457.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68	5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9	53.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79	45.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6	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23	4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16	2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6	2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16	2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0	37.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30	37.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30	37.3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58.73	579.60	79.1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78	460.65	79.13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9	2.99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99	2.99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36.79	457.66	79.13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457.66	457.66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13	0.00	79.1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9	53.4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79	45.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6	0.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23	45.23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16	28.1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6	28.1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16	28.1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0	37.3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30	37.3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30	37.3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35.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39.78	539.7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49	53.4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16	28.1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7.30	37.3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5.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658.73	658.7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3.4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3.4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58.73	总计	64	658.73	658.7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58.73	579.60	79.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78	460.65	79.1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9	2.99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99	2.99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01	0.01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0.01	0.01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36.79	457.66	79.13
2013801	行政运行	457.66	457.66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13	0.00	79.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9	53.4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79	45.7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6	0.5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23	45.23	0.00
20808	抚恤	7.70	7.7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70	7.7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16	28.1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6	28.1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16	28.1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0	37.3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30	37.3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30	37.3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9.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64.42	30201	办公费	5.5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29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8.9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39	30206	电费	0.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44	30207	邮电费	0.3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7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3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7.7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3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5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5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1			
人员经费合计		568.24	公用经费合计					11.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平顶山市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51	0.00	10.51	0.00	10.51	0.00	10.51	0.00	10.51	0.00	10.5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58.7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8.70 万元，下降 5.55%。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635.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35.28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658.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9.60 万元，占 87.99%；项目支出 79.13 万元，占 12.0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58.7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8.70 万元，下降 5.55%。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58.73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

少 38.70 万元，下降 5.55%。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支出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58.7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39.78 万元，占 81.9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3.49 万元，占 8.12%；卫生健康（类）支出 28.16 万元，占 4.28%；住房保障（类）支出 37.30 万元，占 5.66%。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78.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8.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5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工慰问金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会事务费用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95.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7.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日常支出减少。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

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59.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支出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8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对个人和家庭的生活补助支出减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5.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0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职工死亡抚恤金的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6.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支出增加。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1.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9.5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68.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公用经费 11.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0.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0.51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加油、维修维护、车辆年审等。2022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和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无。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35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4.64 万元，下降 29.02%。主要原因是减少办公费的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5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和卫东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

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658.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9.60 万元,项目支出 79.13 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 2022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5 个,涉及预算资金 79.13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9.00 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附件3

部门整体自评表

填报单位(盖章) 临沂市卫生监督局 (2022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宋莉 13592188502

临沂市卫生监督局										
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0	100%	10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主要任务	目标 1:	依法履行职责,进一步加强信息共享			已完成					
	目标 2:	加强食品生产企业及小作坊日常监管			已完成					
	目标 3:	深入开展农村食品安全专项治理			已完成					
	目标 4:	强化“两品一械”市场整治			已完成					
	目标 5:	开展学校食堂食品安全专项检查			已完成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 1: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检测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相关	2	2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2	2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完整	2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90%	2	2			
		预算执行率	≥90%		≥90%	2	2			
		预算调整率	≤10%		≤10%	2	2			
		结转结余率	≤10%		≤10%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90%	2	2			
		决算真实率	真实		真实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公开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完成情况	完成		完成	8	8			
		法律顾问服务完成情况	完成		完成	7	7			
		依法履行职责,进一步加强信息共享	完成		完成	2	2			
		加强食品生产企业及小作坊日常监管	完成		完成	2	2			
		深入开展农村食品安全专项治理	完成		完成	2	2			
履职目标实现	强化“两品一械”市场整治	完成		完成	2	2				
	开展学校食堂食品安全专项检查	完成		完成	2	2				

效益 指标	35	履职效益	提升食品药品化妆品等监管能力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0%		≥90%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分值及得分合计								100	
注：1. 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部门(单位)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投入管理指标30分、产出指标25分、效益指标35分、预算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需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含)合理确立分值，定量指标按指标值的比率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 2022 年度 4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宋莉

13592188502

项目名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主管部门		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6.56	10	32.80%	4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0	20	6.56	10	32.80%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公务用车正常运行,为单位正常开展各项业务提供保障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总成本	≤20 万元	6.56 万元	20	7	财政资金未拨付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维护公车数量	=8 辆	8 辆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油品合格率、故障修复率	≥95%	98%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加油及时性、故障修复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为正常开展业务提供保障	保障	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职工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81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 100 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

标 20 分、产出指标 40 分、效益指标 2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 10 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宋莉 13592188502

项目名称		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印刷费		实施单位		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10	全年预算数	10	全年执行数	3.15	分值	1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0	10	3.15	10	31.50%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印制《食品经营许可证》、执法文书等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总成本	≤10 万元	3.15 万元	20	7	财政资金未拨付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印制《食品经营许可证》	≤2 批	2 批	10	10		
			指标 2:印制执法文书	≤2 批	1 批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 1: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指标 2: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保障我局执法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10	10			

		指标 2:保障我局执法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局执法人员满意度	≥95%	98%	5	5
			指标 2:局执法人员满意度	≥95%	98%	5	5
总分					100	81	

注: 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成本指

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宋莉 13592188502

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安全快检车配套快检设备							
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2.50	52.50	23.45	10	46.67%	5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52.50	52.50	23.45	10	46.67%	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食品安全快检工作正常开展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总成本	≤52.50 万元	23.45 万元	20	10	未及时支付。今后及时完成报账支付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快检设备	≥9 个包	9 个包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完成时间	12 月 31 日前	12 月 30 日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保障单位食品快检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下去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85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成本指

标 20 分、产出指标 40 分、效益指标 2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 10 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宋莉 13592188502

项目名称 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药品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27.61	10	92.03%	9	
	其中: 政府预算资金	30	30	27.61	10	92.03%	9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正常工作运转, 履行单位职能			已完成				
实施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总成本	≤30 万元	27.61 万元	20	18	未及时支付。今后及时完成报账支付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耗材采购批次 指标 2: 办公用品采购批次 指标 3: 物业服务面积	≥3 批 ≥12 ≥500 m²	3 批次 12 批次 500 m²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 采购办公用品及耗材合格率达到 指标 2: 物业服务达标率	=100% ≥95%	100%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完成时间	12 月 31 日前	12 月 30 日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单位正常工作, 发挥部门职能	保障	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职工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7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 100 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

标 20 分、产出指标 40 分、效益指标 2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 10 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 2022 年度 1 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部门评价，绩效评价得分为 98.00 分。

附件 2

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食品安全抽样检测)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卫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项目：食品安全抽样检测，全年预算金额20.5万元，全年执行金额18.36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91.80%。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根据《卫东区财政局关于推进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我局成立了以分管财务的副局长为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召开了专题会议，制定了工作计划，明确熟悉财务工作的同志具体负责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工作，力争做好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工作。

(二) 财务科作为经费管理部门负责项目考评全面工作，业务部门负责分管项目执行工作。业务部门全面配合绩效考评工作的开展，相关部门均确定专人负责该项工作，机关各科室密切配合，提供绩效评价所需要的数据和材料，采取听取汇报与现场检查相结合的方式，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组织开展自评工作。

（三）我局在预算项目执行过程中，做到人员分工明确、职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业务管理制度相对完善，在项目实施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在资金支付过程中，严格按照行政单位会计制度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处理，账目清楚，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项目支出费用审批流程规范，支出用途清晰。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通过自评，本项目总体得分 98 分，其中预算执行率达到 91.80%，得分 9 分；经济成本指标：项目总成本≤20 万元，得分 19 分；数量指标：达到年度指标值，得分 20 分；质量指标：抽样检测率达到 100%，得分 10 分；时效指标：于 12 月底完成，得分 10 分；社会效益指标：有效防范食品安全风险，得分 2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95%，得分 10 分，总体得分 98 分。

四、项目单位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五、项目单位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